

## 世俗化、本土化與殖民性

### ——從“醫者”之變遷看澳門西式醫療的“近代化”

吳玉嫻\*

**摘要** 西方傳統醫療思想是在古希臘醫學蓋倫體液學說的基礎上與宗教觀念相互附會而成的，因此，十六世紀開埠以來澳門醫療市場的行醫者主要是宗教人士；隨着西方社會變遷以及醫學科學發展，澳門議事會開始聘請“政府醫生”，澳門醫療事業進入“去宗教化”進程；十九世紀以後，以土生葡人為首的本土醫療力量開始形成發展，澳門西式醫療也逐步走向“近代化”；與此同時，隨着澳葡政府殖民統治的展開，澳門西式醫療的“殖民性”也開始顯現。

**關鍵詞** 行醫者；西式醫療；世俗化；本土化



圖 1. 澳門仁慈堂博物館陳設的賈尼勞神父畫像（圖片來源：作者拍攝）

“當我到達澳門時，這座被稱為上帝之名的城市，只有少數的葡萄牙居民及幾個當地基督徒家庭，……我一到達（1568年）就開設了兩所醫院，接受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的病者。我也同時建立了一個慈善機構，類似羅馬的援助協會：此慈善機構為所有窮人及有需要幫助的人解決所需。”<sup>1</sup> 這是澳門第一任代理主教賈尼勞神父（D. Belchior Carneiro Leitão）在1575年給羅馬耶穌會總會長的信中所寫下的，澳門西式醫療就此起步。

此後漫長的兩個世紀裡，澳門的醫療事業都一直與宗教事業形影相隨。這與西方傳統醫療思想密不可分，西方傳統醫療思想是在古希臘醫學的蓋倫體液學說的基礎上與宗教觀念相互附會。宗教觀點認為，天譴和神旨是人類病害的主要原因，忠誠地信仰上帝可以治愈疾病；蓋倫的體液說則認為人體生病是因為體內的四種體液包括血液、黏液、黃膽汁和黑膽汁不平衡，因此，“放血”甚至一度成為治病的日常操作。在愛、服務和拯救的名義下，慈善成了天主教徒必備之德行，照顧病者成為靈魂得到救贖的途徑。

“醫療行為”通常可以理解為行醫者與病

\* 吳玉嫻，澳門大學歷史學博士，一直關注中西文化交流、澳門史、醫療衛生史等問題，現任澳門城市大學葡語國家研究院助理教授。

人之間進行“交換”的行為，那麼可以將進行這種交換的空間視為“市場”，澳門醫療市場自開埠以來充斥着各種類型的醫者，這些“醫者”未必是“醫生”，可能是傳教士、修士、藥師、女接生婆或者是理髮師，這是早期醫學的特點決定的，也隨着時代變遷而發生着巨大的變化。

### 一、十六至十七世紀末期，宗教人士是主要的醫療服務承擔者

十六至十八世紀，醫者隊伍的主體是由宗教醫療從業者來擔當的。1621年《仁慈堂章程》中提及的、代表仁慈堂管理醫院的人即是天主教教士。“醫院每個月由一位修士擔任總管，管理醫院，他必須負責協助內科醫生和外科醫生出診及治療，為病人提供生活必需品，包括魚、米等，但是準備食物必須在醫院內進行。”<sup>2</sup>雖然管理章程中提到了內科、外科醫生，卻沒有同時間發現任何關於職業醫生的其他資料，結合此階段歐洲社會普遍有職業醫生短缺的情況，相信澳門極少有此時歐洲出現的真正醫生，此處僅僅是章程中列明的關於醫院管理的理想設定。1611年11月1日《澳門聖保祿學院年報》稱：“今年我們碩果累累，援救了很多醫院病患，用慈善之心治療了疑難雜症。”<sup>3</sup>1615年1月2日《澳門聖保祿學院年報》稱教士們“到治療普通疾病的醫院中救治病患”。<sup>4</sup>1625年，一位聖保祿學院藥局的一名藥劑師致信駱入祿神父（Jerónimo Rodrigues）控訴自己並非專業醫生卻因為澳門沒有醫生被強制安排出診，為群眾治病。在信件中，他還提到另外兩位為平民看病的聖保祿醫師的名字——埃斯特旺·若而熱（Estêvão Jorge）及迪奧戈·馬林（Diogo Marim）。<sup>5</sup>從這些資料可以明確，貧民醫院對患者的醫治經常會由聖保祿學院傳教士來承擔，這也許就是上述章程中提及的醫院照顧病人工作的一部分。

同時，聖保祿學院也設有自己的藥房和診所，還有具備醫治能力的“藥劑師”。

根據1740年若澤·蒙塔尼亞神父（José Montanha）說：“醫務所不算小，主要為60名修士和學生服務，有時也給學院外的人治病。藥房有一個大廳和一間配劑室，大廳用來當藥店，向公眾出售藥品。……配劑室裡總少不了火爐、消毒櫃、銅蒸餾器、帶鐵柄的研鉢和各種大小不一的石臼，以及調藥刀、瓷杯、玻璃杯、上釉的陶杯和中式大罐子……”。<sup>6</sup>“1622年，葡萄牙人與荷蘭人一場大戰，根據記錄，二十多位傷患被送到聖保祿學院，最令我們感激的是這些教士們於此緊急關頭在學院裡收治傷患，無論白人還是黑人，所有傷患都被他們治癒了。”<sup>7</sup>可以推斷，十七、十八世紀聖保祿學院內已具有良好的醫療設備和醫術高超的醫生，甚至在澳門醫療市場內承擔着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1627年《澳門聖保祿學院年報》有這樣的記載：“這一年是澳門發病率最高的年份之一，小城瘟疫流行，病人絡繹不絕地湧向澳門僅有的幾家醫院，一時間藥品變得異常緊缺。由於聖保祿學院藥房是澳門唯一的藥房，因而擔負起供應藥品的重任。雖然如此，亦漸漸難以支撐，直到無法滿足社會需要。”<sup>8</sup>聖保祿學院的藥師不僅掌握先進的配藥技術，還有利用耶穌會的便利從世界各地蒐集來的藥方。他們自己利用從廣東、果阿收集的原材料，配置、製作藥物，還要到病人家中為病人治病。<sup>9</sup>

歐洲的高等教育從中世紀開始已經設有醫學教育，作為遠東最早承擔神職人員教育的機構——澳門聖保祿學院也曾經有過一些醫療課程的設置。費賴之神父曾經提到：“聖保祿學院開辦了數學、天文學、幾何學三個高級課程，醫學、自然、歷史學等中級課程，和教學生寫字及一些簡單的拉丁文課程。”<sup>10</sup>葡萄牙學者蘇亞雷斯也稱：“神父在聖保祿學院進修的主要課程包括數學、天文、地理、初級的醫藥、一些非世俗性的自然科學以及基本的拉丁文文法。”<sup>11</sup>可以推測，作為神職人員需要具備基礎的醫療知識。

除了聖保祿教堂，聖方濟會曾經出現過“醫術知名”的修士艾腦爵（Blas García）<sup>12</sup>、

## 澳門教育與醫療

安多呢 (Antonio de la Concepción)<sup>13</sup>、安伯老 (Martin Palau)<sup>14</sup>，他們都是有長期實踐經驗的醫生，也在持續的時間內為澳門人提供醫療服務，有他們的藥房一度成為澳門最好的醫療機構。<sup>15</sup> 中文文獻中都留下了“在澳蕃醫有安多呢，以外科擅名久”<sup>16</sup>的讚譽。1753年4月29日仁慈堂主席若望·里貝羅·吉馬良斯 (João Ribeiro Guimarães) 也曾經提出：“醫院中的病人，由於缺少藥品和醫生，長期遭受痛苦而無法好轉，有些因此而死去。……所以我建議運用本市方濟各修道院安伯老修士所擁有的藥房來戰勝這些困難，利用那裡的藥品來為醫院患者治療。我們已經多次在必要之時請這位仁慈的修士來醫院，而他從不計報酬”，<sup>17</sup> 醫院需要宗教人士去醫院支援才能運轉，因此，有理由相信十六至十八世紀中葉西醫傳教士及藥師是澳門醫者的主力，他們承擔澳門醫療公共事業的主要工作。由於西方醫療技術發展的局限和現在的“生病就醫”的普世價值不同，除了尋找醫者，還有自我救治、放血和祈禱等多種方法，因此無法統計尋醫問病到底佔澳門居民生病後的選擇多少。這是早期澳門醫療狀況的事實。簡而言之，早期澳門醫療是由精通醫術的傳教士或者醫生負責的，是澳門居民醫治疾病多種途徑之一。

宗教人士成為澳門醫者集團的主力一直持續到十八世紀中期。但十八世紀初開始，澳門醫療就開始出現新的跡象，議事會管治力量開始增強，並插手澳門醫療事業。澳葡政府從1721年建立聘用“政府醫生”制度開始，逐漸意識到澳門醫療資源的缺失，開始着手聘請具有行醫資格的醫生為市民服務。

### 二、十八世紀，澳門議事會聘請“政府醫生”制度確立

1709年澳門發生了一件震驚全城的事件，<sup>18</sup> 這件事讓政府意識到必須改變澳門醫療資源匱乏的現狀。1709年8月2日，一位澳門軍官古爾露上尉 (António de Albuquerque Coelho) 因為感情糾紛導致手臂被槍擊，生

命垂危。當時，澳門外科醫生安東尼奧·席爾瓦 (António da Silva) 和來自果阿船上外科醫生先後為古爾露診斷，均斷定無藥可救。但是16天後，一位英國商船上的外科醫生查看了古爾露上尉右臂的傷勢，認為古爾露上尉的手臂已經開始腐爛，只需要切掉右臂就可以保住性命，繼續生活。古爾露上尉接受了截肢手術（那時候沒有麻醉劑），在聖方濟各會修道院休養，不久後便康復了。後來成為總督的古爾露開始大力推行“政府醫生”制度，從海外高薪聘請醫療人才為澳門市民服務。1719年，古爾露總督的好朋友，議事會議事官路易斯·卡塞雷斯 (Luís Sanches de Caceres)，針對澳門缺乏外科醫生的狀況提出一項決議，由議事會僱用一名醫生為澳門社會服務。議事會最終通過這項決議。葡萄牙醫史學家索亞雷斯說：“雖然沒有明確的材料，但是可以推測（古爾露上任後）接下可能發生的與醫院密切相關的事情。可以看到古爾露總督對於議事會的朋友（提出醫改）的偏袒。”<sup>19</sup>

根據研究，澳門議事會最早聘請醫生的記錄是在1676年，這一年一位名為盧卡斯·貢薩爾維斯 (Lucas Gonçalves) 的外科醫生被聘用，主要職責為澳門市民進行醫療服務，年薪120帕 (Pardaus)<sup>20</sup>，每月支付其10帕。<sup>21</sup> 此後再無關於此項支出的記錄。1723年3月22日，澳門議事會通過決議，以每年500帕塔卡 (Pataca)<sup>22</sup> 聘請一位法國醫生范德爾蒙特 (Jacob Francisco van der Mond) 為澳門居民服務。<sup>23</sup> 這是首位與議事會簽訂工作協定和合同的“政府醫生”，也就是在澳門議事會確定“政府醫生”一職的明確職責後聘請的第一位醫生。合同中規定：1. 議事會每年分三次向他支付500帕塔卡，作為其個人生活及一些藥品開銷；2. 上述醫生有義務在澳門服務一年，在此期間，醫生可以自由安排時間去廣州採購藥品，一年以後如果未對澳門氣候感到不適，可以繼續服務，議事會不能違約；3. 其履行職責期間，享有與葡萄牙人一樣的特權和福利待遇，治病所需的藥物不必繳納關稅；4. 每日免費探望貧窮的病人，包括住在醫院和



外面的；5. 醫生還必須給公務員及其妻子和兒女看病，且分文不收，除了對貧困的聖方濟各及聖奧斯定修院的修士不收取費用以外，其他市民、僧侶、傳教士及奴僕看病均收取 0.5 帕塔卡的費用；6. 任何人看病，藥物的價格必須合理，如有疑問，可由聖保祿學院的藥劑師評估；7. 主教和兵頭看病可以享有和公務員同樣的待遇。<sup>24</sup>

范德爾蒙特醫生的聘請及與其簽訂“勞動合同”意義非凡，合約明確規定了醫生的職責、服務時間、收費標準、薪酬及其支付時間，同時，入職前必須進行嚴格的宣誓，這也證明該職位“公職”的特性。范德爾蒙特是澳門第一位制度化以後產生的“政府醫生”，他的出現標誌着澳葡政府插手管理社會醫療政策，也是近代“政府醫生”制度的確立。可以說，自此澳門醫療開啟了“近代化”大門，由宗教勢力的掌控逐步轉向公共事業發展。

值得注意的是，澳門的“政府醫生”在檔案中並沒有被賦予固定稱呼或頭銜，常出現的名稱有：“合約醫生”(Médico Contratado)、“集團醫生”(Médico do Partido)、“公共醫生”(Médico do Partido Público)、“主治外科醫生”(Cirurgião-môr)。因為這些醫生均與澳門議事會簽約，職責相同，均為公務員及其家屬服務，故稱他們為“政府醫生”。聘用“政府醫生”制度的出現亦標誌着澳門社會的公共醫療的開始。

從 1723 年起，澳門議事會聘任醫生的制度正式執行，到 1801 年，先後有 18 位醫生被記錄在政府任職。<sup>25</sup> 這一階段醫者大都是來自葡萄牙、法國，或者果阿的、持有行醫執照的醫生，但是他們在澳門服務的時間都不久。除了於 1788 年入職的第 18 位醫生岡薩維斯(Manuel António Gonçalves)為澳門服務了 13 年外，其他醫生服務時間平均在 3 年左右。分析原因有二：第一，世界範圍內醫療人才緊張。十八世紀正處於歐洲醫療科學的轉型期，醫療科學研究取得了很大進步，卻很難進

入應用領域，醫療教育也正處於轉型期。原始以神學為基礎的醫學教育已經不能適應時代的發展，而真正的醫學教育卻還未能形成。當時的外科醫生多以民間從業者為多，以經驗豐富為上，但如果需要擁有執照則必須接受大學教育，這樣的矛盾導致醫療市場醫療人才缺失。第二，清中期的海禁政策加上全球貿易競爭對手的崛起，使得澳門出現了經濟困境，“政府醫生”的聘用很有可能因為澳門經濟危機出現過中斷。<sup>26</sup> 澳門醫療人才在這個時間段的緊缺還有一個具體的表現——1788 年澳葡政府不得不因為瘟疫流行，向葡印總督緊急要求輸送醫療人才。岡薩維斯醫生就是在澳門瘟疫流行，多名澳門市民死亡的情況下來到澳門的。<sup>27</sup>

十八世紀下半葉，隨着耶穌會被宣佈為“非法”並被取締，輸澳耶穌會士數量越來越少；與此同時清朝厲行禁教，方濟各會停止向澳門輸送精通醫術的修士，宗教人士就徹底離開澳門的醫療市場，澳門醫療也就脫下了這件“宗教外衣”走向世俗化。另一方面，“政府醫生”的聘任仍然在繼續，但也呈現出新的特點。

### 三、十九世紀，澳門本土醫療力量的培養及發展

進入十九世紀以後，隨着醫療科學的發展和澳門經濟的復甦，議事會因應澳門醫療人才的短缺開始加大對醫療事業的資源投入。不僅醫生的薪酬有所增加，議事會也開始了本土醫療人才的培養資助計劃；與此同時，澳門社會亦出現了本土的醫療力量。

在上一個 100 年裡，議事會共聘用了約 18 位“政府醫生”，而在十九世紀，被記錄在案的、政府聘請的醫生達到 40 位。不僅如此，每一位醫生的平均服務時間都增長了。有超過 16 位醫生服務時間超過 10 年，服務時間平均達到 15 年以上，這比上一階段增加五倍，說明了十九世紀的澳門社會長期存在一位以上的醫療服務人才。不僅如此，從聘任醫生的經歷來看，澳葡政府聘用醫生的標準不再單一，不僅看重行醫執照，還要看畢業院校，甚至臨床經驗。<sup>28</sup>

## 澳門教育與醫療

部分在澳門服務的葡萄牙醫生開始在澳門扎下根，組建家庭，出現了以土生葡人為主的醫療力量。曼努埃爾·雷戈（Manuel Martins do Rego）1791年就已經在澳門服務，1801年開始成為“政府醫生”兼軍人醫院醫生。由於沒有葡萄牙承認的外科醫生執照，曼努埃爾·雷戈的地位一直不受到承認，但是他為澳門市民服務超過12年，得到了大眾的認可，甚至成為了議事會議員。

雷戈醫生不僅在澳門服務了十數年，還在澳門組建了家庭，生下女兒安娜·雷戈（Ana Joaquina do Rego）。安娜·雷戈於1817年嫁給1816年來到澳門的葡萄牙人若澤·特雷斯（José Severo da Silva Teles）。1817年2月15日，特雷斯與議事會簽約成為“政府醫生”，每年薪酬400兩，同年他成為攝政炮兵營的主治醫生，除此以外，他還是聖拉法爾醫院，也就是貧民醫院改造後的白馬行醫院的第一位外科醫生以及後來的軍人醫院院長。1840年，特雷斯醫生的女兒介紹其父時說：“他44歲起服務16年，1824年3月20日成為攝政王炮兵營少尉，1825年8月11日成為高級中尉，1830年4月5日成為高級上尉。攝政王炮兵的主治醫生，是澳門醫療界值得信任的醫生。”<sup>29</sup> 1849年，特雷斯醫生接替努內斯醫生（Marciano António Pereira Nunes）擔任1844年成立的澳門衛生局局長。特雷斯醫生二十多年辛勤工作得到了澳門居民的一致肯定，他被譽為是澳門的“恩人”，1848年獲得了騎士軍銜。<sup>30</sup>

繼特雷斯之後，其子若阿金·特雷斯（Joaquim Cândido da Silva Teles）也成為在澳葡政府任職的醫生，這裡稱其為小特雷斯。小特雷斯是第二代土生葡人，從果阿獲得了行醫證書，1842年被任命為攝政王兵營助理醫生，負責城市及軍事醫院的醫療工作。1857年被任命為炮兵營高級醫生助理。1863年，小特雷斯醫生被授予騎士勳章。1878年1月被席爾瓦醫生（衛生局局長）任命為警察局主治醫生。1877年12月13日，被授予少校軍銜，

嘉獎其在澳門超過35年的醫療服務。特雷斯兩代醫生在十九世紀的澳門並不是個案，此後還出現了包括費利佩·弗雷塔斯（Filipe José de Freitas）和托馬斯·弗雷塔斯（Tomás José de Freitas）等從事醫療工作的土生葡人家族。

隨着澳門社會醫療需求的增加，單單依靠外來醫療人才或者零星的本土醫療人才已經不能滿足需求，加之澳葡政府行政管理力量逐步完善，開始實行海外醫療人才的培訓計劃。孤兒維迪嘉兒·阿爾梅達（António Severino Vidigal de Almeida）就是這一計劃的第一位受益人。阿爾梅達是澳門人，他的父母很早過世。1814年的一天，議事會討論澳門的醫療資源匱乏的問題，稱澳門一直缺乏值得信任的醫生，儘管議事會已經開價1,000塔去聘請醫生，但是一直沒有合適的人選。因此，澳門議事會決定要出台政策培養本地人才，改變被動的局面。阿爾梅達就這樣被議事會派遣至科英布拉學院學習醫學，根據葡萄牙王室的建議，每個孤兒可以獲得12,000雷亞斯<sup>31</sup>（Reis）；此後，葡萄牙王室還建議加大補貼，予以買書和其他費用，每一個孤兒每年的費用預算為320,000雷亞斯；還派遣四名澳門本地人的子女去里斯本學院學習外科學。<sup>32</sup> 阿爾梅達醫生1824年畢業於科英布拉大學，回來澳門後就任醫生，年薪500兩。但是，阿爾梅達醫生回澳工作後卻一直不滿自己的薪酬，多次致信向葡印總督控訴。<sup>33</sup>

這些案例說明澳門本土醫療力量的逐步形成，這都歸因於澳門經濟的好轉，世界醫學科學不斷進步以及澳門社會的進步發展。

### 四、十九世紀下半葉，澳門近代醫療轉向為軍事服務

1847年，葡萄牙政府單方面改變了數百年來租借澳門部分區域的現狀，開始對澳門推行殖民統治。殖民統治者要實施國家權力通常依靠軍隊。為了確保殖民統治順利進行，軍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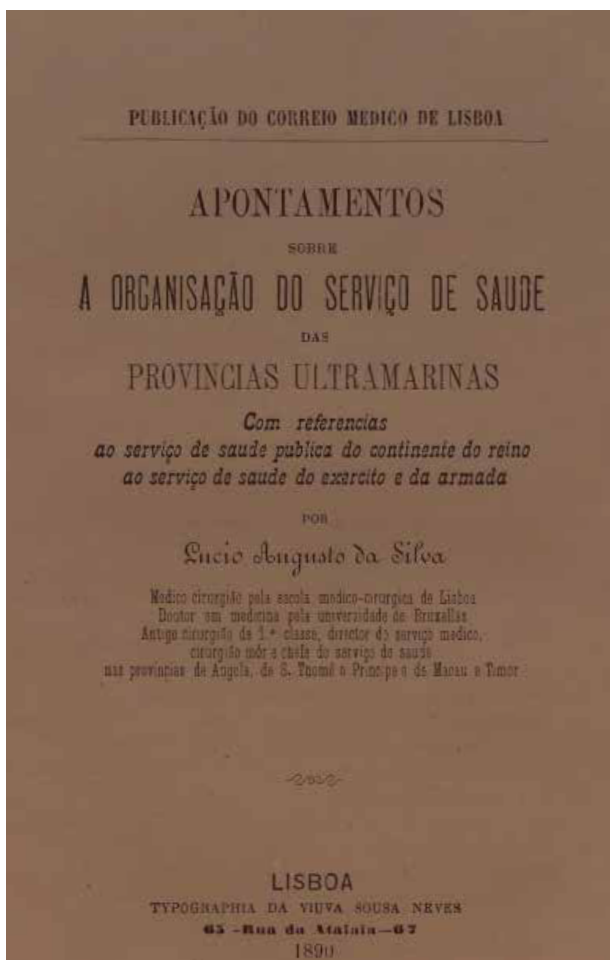


圖 2. 由盧西奧·席爾瓦醫生完成的《關於葡萄牙海外省醫療服務組織的說明》（圖片來源：作者攝於澳大利亞國立圖書館）

士兵的安全健康必須得到第一位的保障，因此醫療是殖民政府關注的重要領域。<sup>34</sup>

實際上，為了鞏固自身在海外殖民地的權威及利益，葡萄牙政府從 1833 年開始重新審視海外殖民地的醫療發展，出台了《1835—1843 年海外領地的醫療衛生體系規劃》，其中規定須為一級海外殖民地提供少量的醫藥教職人員，發展醫學教育，還將海外殖民地分為四等：一等為佛得角和莫桑比克，二等為安哥拉和印度果阿，三等為聖多美和澳門，四等為索羅島和帝汶。一、二等的海外省分別向三等和四等的海外州派遣一名專職醫療醫生。<sup>35</sup> 根據

檔案，澳葡政府 1844 年被要求按照葡萄牙海外殖民地醫療系統進行重組——醫療服務須納入市政服務之內，並強制要求政府承擔軍隊及市民的醫療服務，以及要求醫院必須有三名專科醫生服務；澳門市民醫療主要依靠聖拉法爾醫院（即原來的貧民醫院）負責；當年 12 月又進一步要求只由主治內科醫生和外科醫生來擔任衛生局局長，並且受海外殖民地管轄條例的約束。<sup>36</sup>

1848 年 9 月 30 日，亞馬留總督發佈政令，宣佈成立衛生委員會（Junta de Saúde），專職負責澳門殖民地軍隊的醫療衛生。“為了更好的完成公共服務，可以組織成立衛生委員會，讓這個衛生局分支可以滿足需求。我宣佈一下成員組成委員會：主治外科醫生若澤·特雷斯，“政府醫生”文森特·皮特（Vicente de Paulo Salatwich Pitter）和托馬斯·弗雷塔斯，該衛生委員會負責城市軍隊的醫療衛生，負責炮兵營和臨時軍營的病人的治療和士兵的健康檢查。我去年 5 月 26 日公佈的關於任命一個特殊委員會的第 15 號法令失效。各相關部門通曉並執行。1848 年 9 月 30 日於澳門，亞馬留。”<sup>37</sup> 自此，澳門醫療事業被徹底納入政府管治，受到殖民宗主國葡萄牙的監管，但主要職責也從為市民服務轉而為市民及軍隊服務。

實際上，澳門的醫療早在十九世紀初就出現與軍隊捆綁在一起的情況。1871 年 4 月 3 日的《澳門政府憲報》公佈了 1707—1835 年國王敕令中有關軍人醫生的薪俸，並以此來擬定澳門軍醫的薪俸；<sup>38</sup> 同時，“政府醫生”也有大量被授予軍醫頭銜的記錄。比如，在澳門推廣天花疫苗牛痘的多明戈斯·戈麥斯（Domingos José Gomes）就在擔任“政府醫生”期間被聘任為“炮兵營首席外科醫生”。在檔案中，十九世紀共有 13 位“政府醫生”同時兼有軍隊醫生的職銜，或為“炮兵營（助理）醫生”或為“海軍一級（二級）醫生等”。<sup>39</sup> 不難發現，進入十九世紀，“政府醫生”不僅要為市民服務，為軍隊服務也成為其職責的重要部分。



## 澳門教育與醫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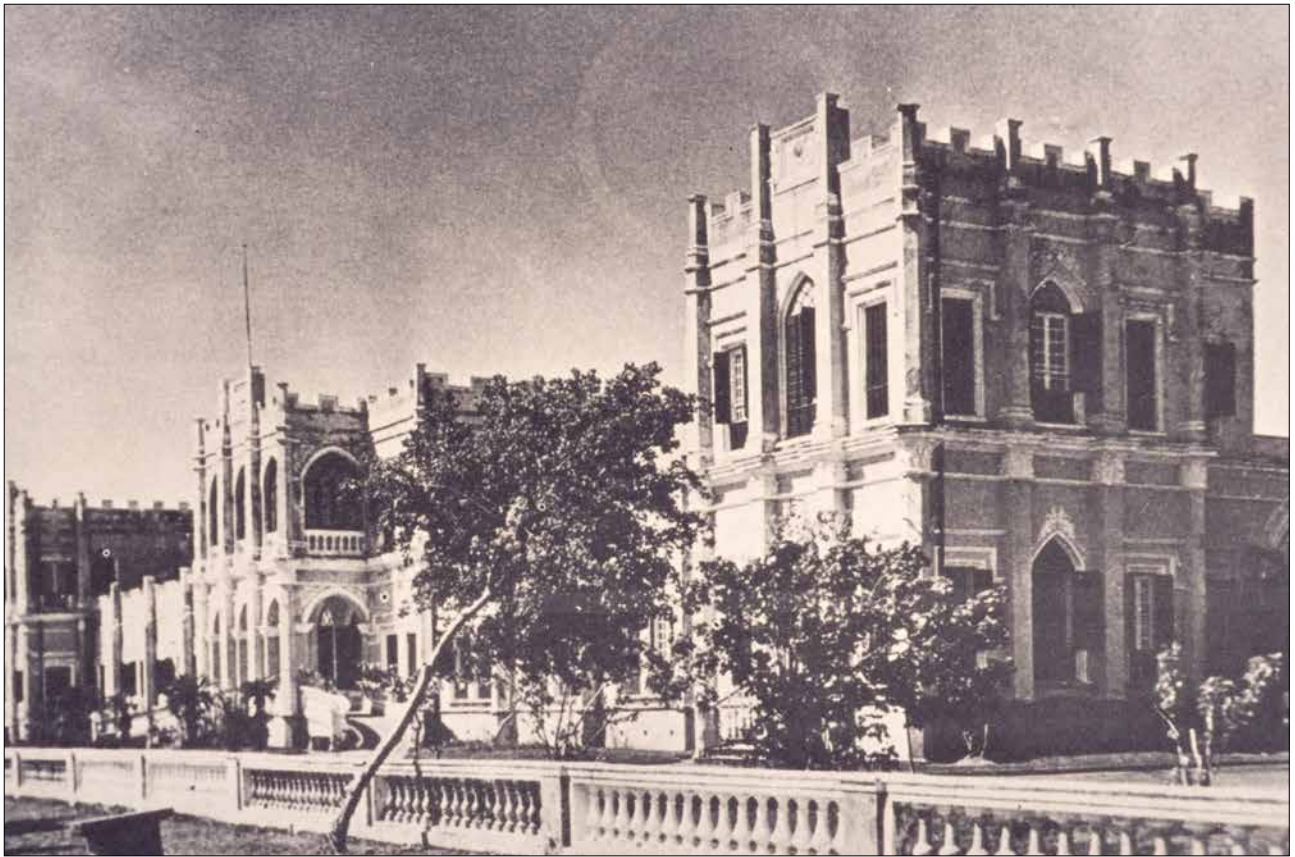


圖 3. 十九世紀的仁伯爵醫院（圖片來源：澳門檔案館，檔案編號 MNL. 01.80h. Icon）

澳門西式醫療的“近代化”與葡萄牙對澳門的殖民進程是聯繫在一起的，這與澳門近代醫療機構的建設歷程相吻合。1798年，澳門成立了第一所專門的西式軍事醫院——軍庫房。1872年，澳門又斥巨資建設了一所全新的、先進的軍人醫院——仁伯爵綜合醫院。這所醫院耗資巨大，無論是具有哥特式建築特色的外觀，還是最為先進的內部陳設，都表明了它是澳門最先進的醫療機構。這與澳門的另一所破敗的平民醫院——聖拉法爾醫院形成對比。由此，充分說明澳葡政府醫療服務重心已經從市民服務轉移到了軍隊服務上，“殖民性”成為此階段“醫者”的主要特點。

### 結語

澳門自1557年開埠以來，醫療行業的從

業人員經歷了數次重大變遷。從宗教人士作為醫療行業服務的主體，到“政府醫生”的聘任，再到“澳門衛生委員會”的成立，澳門“醫者”伴隨着歐洲社會的“理性化”進程，逐步脫下“宗教外衣”，表現出縱向的世俗化；澳門醫療也從原來依附於宗教，沒有真正的醫治能力，走向專門為公務員及市民服務，再到“殖民性”增強，主要職責轉而為軍隊服務。因此，澳門的西式醫療有着“去宗教化”“世俗化”及“殖民性”的特點。

無論是十六至十七世紀的醫療宗教化時期，還是十八世紀的全球外聘醫生時期，澳門的醫療從業人員主要是從外部輸入。他們早期是被傳播天主教的神聖目標吸引，後來是被薪資吸引來澳，以至於澳門的醫療人才市場一直呈現着“捉襟見肘”的窘狀。直到十九世紀，

澳門議事會啟動本土醫療人才的培養和醫療人才在澳門扎根，加上“果阿醫療學校”的成立，澳門才逐步形成了本土土生葡人的醫療隊伍，不再單純依靠海外人才的輸入。這也在一定程度改變了澳門醫療行業的被動局面。因此，“醫者”隊伍從外來輸入到“本土化”的趨勢，也充分體現了澳門社會開始發展，政府職能逐步完善並完成殖民化的特點。

“醫者”雖然是醫療發展的一方面，卻能反映出整個行業乃至社會的發展變遷。澳門作為座落在東方的中西文化交匯的城市，其西式醫療呈現出的“去宗教化”“世俗化”“本土化”，甚至“殖民性”的特點，充分說明了澳門社會文化中“西方文化”的完整性與連貫性，這也成為了理解澳門社會不可或缺的重要視角。

作者附記：本文為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2018年學術研究獎學金項目“近代澳門醫療衛生發展與城市治理研究”階段性成果。

#### 註釋：

- Manuel Teixeira, *Dom Melchior Carneiro, fundador da Santa Casa da Misericórdia de Macau*, Macau: Comissão Executiva das Comemorações do IV Centenário da Santa Casa da Misericórdia, 1969, p. 108; Manuel Teixeira, *A Medicina em Macau*, Vol. I, Macau: Imprensa Nacional, 1976, p. 240.
- Leonor Diaz de Seabral, *A Misericórdia de Macau (Séculos XVI a XIX), O Compromisso da Misericórdia de Macau da 1627*, Macau: Universidade de Macau, 2011, pp. 453-455.
- Cartas Anuas do Colégio de Macau: 1594-1627*, Macau: Fundação Macau, 1999, p. 135.
- Cartas Anuas do Colégio de Macau: 1594-1627*, Macau: Fundação Macau, 1999, p. 140.
- BAJA, Cód.49-V-6, fls. 346; 轉引自 José Caetano Soares, *Macau e a Assistência (Panorama Médico-Social)*, Lisboa: Agência Geral das Colónias, 1950, pp. 28-32.
- Serefim Leite, *Os Medical Serviços do Jesuitas no Brasil, Brotéria*, Lisboa: Brotéria-Associação cultural e científica, 1942, pp. 387-403.
- BA, Jesuítas na Ásia, Cód. 49-v-3; [葡]阿馬羅著，楊平譯：《中醫對聖保祿學院藥房的影響》，《文化雜誌》（中文版）1997年第30期，第82頁。
- João Paulo Oliveira e Costa, *Cartas Anuas do Colégio de Macau (1594-1627)*, Fundação Macau, 1999, pp. 260-275. 譯文來自李向玉：《漢學家的搖籃：澳門聖保祿學院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第145頁。
- Manuel Teixeira, *A Medicina em Macau*, Vol. I, Macau: Imprensa Nacional, 1976, pp. 5-9.
- José Caetano Soares, *Macau e a Assistência (Panorama Médico-Social)*, Lisboa: Agência Geral das Colónias, 1950, p.26; José Caetano Soares, *O Hospital da Santa Casa de Misericórdia em Macau*, Macau: Tip. : Mercantil de N. T. Fernandes e Filhos, 1927, p. 252. 蘇亞雷斯記載這段材料引自《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及書目》，但是在中華書局1995年出版，馮承鈞翻譯的費賴之《在華耶穌會士列傳及書目》上下冊中均未能找到相關記載。
- José Caetano Soares, *O Hospital da Santa Casa de Misericórdia em Macau*, Macau: Tip. : Mercantil de N. T. Fernandes e Filhos, 1927, p. 252.
- 1672年5月，世俗修士艾腦爵來到澳門，在澳門行醫四年後，前往廣州開始醫療傳教，1699年艾腦爵返回馬尼拉。
- 安哆呢，西班牙人，1697年到達廣州開始醫療傳教，1732年由於雍正帝禁教政策的影響被驅逐回澳門，並開始在澳門傳教，1749年在澳門去世。
- 安伯老，1753年來澳後負責管理方濟各會的診所和藥房，在澳門行醫三十餘年，1788年在澳門因病去世，他去世以後方濟各會在華傳教事業也自此幾乎中斷。
- 關於西班牙方濟會在華醫療傳教士的研究請參見崔維孝：《明清之際西班牙方濟會在華傳教研究（1579—1732）》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
- [清]印光任、張汝霖著，趙春晨校註：《澳門記略》卷下《澳蕃篇》，澳門：澳門文化司署，第182頁。
- José Caetano Soares, *Macau e a Assistência (Panorama Médico-Social)*, Lisboa: Agência Geral das Colónias, 1950, p. 169.
- 關於這場槍擊案，最早的記錄來自馬卡斯·佩雷羅（J. F. Marques Pereira）發表在1865年《大西洋國》上的《不幸的瑪利亞·莫烏拉的愛情》（*Ta-sai-yang-kuo*, 1865）；1905年，古爾露將軍的事跡出版在《古爾露編年紀事》（J. F. Marques Pereira, *Jornada de Antonio de Albuquerque Coelho*, Lisboa, Escripatorio Rua dos Retrozeiros, 1905.），索亞雷斯轉載了這一事件，逐漸被後世所關注。José Caetano Soares, *O Hospital da Santa Casa de Misericórdia em Macau*, Macau: Tip. : Mercantil de N. T. Fernandes e Filhos, 1927, pp. 253-257.



## 澳門教育與醫療

19. José Caetano Soares, *O Hospital da Santa Casa de Misericórdia em Macau*, Macau: Tip. : Mercantil de N. T. Fernandes e Filhos, 1927, p. 257.
20. Pardaus 是果阿製造的一種銀幣，價值與當時的西班牙銀幣相當。
21. José Caetano Soares, *Macau e a Assistência (Panorama Médico-Social)*, Lisboa: Agência Geral das Colónias, 1950, p. 33. 董少新教授最早在其著作《形神之間——早期西洋醫學入華史稿》一書第一章有詳細研究，詳見董少新：《形神之間——早期西洋醫學入華史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12月。
22. 一種銀幣名，最早在西班牙鑄造，就是西班牙銀元 (Peso)，每枚銀幣的標準重量為 26.06 克。西班牙在美洲發現銀礦後，在墨西哥鑄造大量的銀元，後被稱為“墨西哥鷹洋”，在美洲、歐洲及亞洲各處流通，成為當時世界上流通最為廣泛的貨幣。“Pataca”一詞來自於西班牙國王卡洛斯四世 (Carlos IV) 鑄造的銀幣，錢幣上的圖案看起來與阿拉伯人窗戶的造型相類似，因此被稱為“Bataca”，後就演化成“Pataca”。1853年10月12日，澳葡政府將墨西哥銀元 (Pataca Mexicana) 與銀子的兌換比率規定為 0.72 兩，根據清代庫平兩演算法，即一兩為 37.301，這樣算下來，1 Pataca = 26.85 克白銀，與世界通行演算法一致。當時民間經常以 0.7 兩白銀兌換一個銀元。參見 José Caetano Soares, *Macau e a Assistência (Panorama Médico-Social)*, Lisboa: Agência Geral das Colónias, 1950, pp. 76–77, 註釋 24.
23. Manuel Teixeira, *A Medicina em Macau*, Vol. III, Macau: Imprensa Nacional, 1976, p. 56.
24. Manuel Teixeira, *A Medicina em Macau*, Vol. III, Macau: Imprensa Nacional, 1976, p. 56.
25. 關於這一階段澳門聘請政府醫生的情況，詳見“1723—1900年政府聘請醫生一覽表”，湯開建：《天朝異化之角：16—19世紀西洋文明在澳門》，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16年，第1004–1013頁。
26. 根據“1723—1900年政府聘請醫生一覽表”第10位醫生安東尼奧·里貝羅與第11位醫生弗朗西斯科·洛佩斯的聘任期間出現了超過10年的中斷。參見湯開建：《天朝異化之角：16—19世紀西洋文明在澳門》，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16年，第1006頁。
27. *Arquivos de Macau*, 3.<sup>a</sup> Série, Vol. XV, Jan. de 1971, p. 24.
28. 本段分析依據“1723—1900年政府聘請醫生一覽表”，詳見湯開建：《天朝異化之角：16—19世紀西洋文明在澳門》，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16年，第1007–1013頁。
29. Manuel Teixeira, *A Medicina em Macau*, Vol. III, Macau: Imprensa Nacional, 1976, p. 125.
30. *Arquivos de Macau*, 3.<sup>a</sup> Série, Vol. VIII, n.º 5, Nov. de 1967, pp. 288–289.
31. 葡萄牙舊貨幣單位。1807年，葡萄牙發行面額為1,200、2,400、5,000、6,400、10,000、12,000、20,000的雷亞斯。在十八世紀，一個標準的金幣 (Peça) 可以兌換6,400雷亞斯。
32. Manuel Teixeira, *A Medicina em Macau*, Vol. III, Macau: Imprensa Nacional, 1976, p. 147.
33. Manuel Teixeira, *A Medicina em Macau*, Vol. III, Macau: Imprensa Nacional, 1976, pp. 150–151.
34. 醫療衛生事業通常會是殖民政府推行殖民統治的重要部分，英文與中文學界關於此有大量討論，如 David Arnold 著，蔣竹山譯：《醫學與殖民主義》，吳嘉苓、博大為、雷祥麟主編：《STS 讀本 I：科學渴望社會》，台北：群學出版社，2004年，第91–142頁；李尚仁主編：《帝國與現代醫學》，導言部分，北京：中華書局，2012年7月。但關於澳葡政府在澳門的醫療殖民活動學界討論不多。
35. Lucio Augusto da Silva, *Apontamentos sobre a organização do Serviço de Saude das Provincias Ultramarinas*, Lisboa: Typographia da Viuva Sousa Neves, 1890, pp. 13–21.
36. Manuel Teixeira, *A Medicina em Macau*, Vol. I, Macau: Imprensa Nacional, 1976, p. 172.
37. *Boletim da Provincia de Macau, Timor, e Solor*, 1848.10.21, p. 81.
38. *Boletim da Provincia de Macau e Timor*, Vol. XVII, 3 de Abril de 1871, No. 14, p. 57.
39. 湯開建：《天朝異化之角：16—19世紀西洋文明在澳門》，廣州：暨南大學出版社，2016年，第1015頁。



